

每段历史的动乱年代，
都有猎命师在暗处幽幽蠕动着。
他们制造历史，却不被记忆……

猎命师传奇

卷一

吸血鬼猎人

九把刀 著

汕头大学出版社

我们生活在超酷的年代。看星爷的电影、
听周董的歌、读九把刀的小说！



奇幻文库



充满杀伤力的九把刀

我的制作总监告诉我
有一个叫九把刀的作家写的小说很好看
对我而言
他的作品可是具备了杀伤力
总是让我为了想阅读他的书而不能专心工作
故事总是一开始就吸引我的目光
让我忍不住想继续看下去
本以为只是一个无厘头的小点子
到最后都会成为整个故事最不可思议的关键
显然他对每个角色都很公平
一点也不偏心
不论主角或是配角
每一个人都很有特色
每个角色都充满丰富的想像力
我舍不得很快看完
现在还在慢慢看
很——慢

——《流星花园》制作人 柴智屏

2000 年开始在网络上创作，自小说《功夫》后不断创下小说网站人数流量的新纪录，不论是黑色喜剧、荒诞惊悚、浪漫爱情、热血豪迈、奇幻架空，文字间的能量不可思议地成长，期许成为华文世界中书写幅度最宽阔的小说家。

“说出来会被嘲笑的梦想，才有实践的价值。即使跌倒了，姿势也会很豪迈。”他这么说。



2002-2003 台湾第四暨第五届矿溪文学奖小说奖得主

2004 台湾第一届可米百万电视小说奖冠军

个人网站：www.Giddens.idv.tw

责任编辑：蒋惠敏 张立琼

封面绘图：宫铭 / 内文绘图：孙刘耿 / 封面设计：高静芳



稽命師傳奇

卷一

吸血鬼稽人

九把刀 著
汕頭大學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猎命师传奇 / 九把刀(Giddens)著. —汕头: 汕头大学出版社, 2006. 3

ISBN 7-81036-686-6

I. 猎… II. 九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19671 号

本书经盖亚文化有限公司授权, 在中国内地独家出版
中文简体字版本。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

猎命师传奇(卷一)——吸血鬼猎人

作 者: 九把刀

责任编辑: 蒋惠敏 张立琼

封面设计: 高静芳

责任技编: 姚健燕

出版发行: 汕头大学出版社

广东省汕头市汕头大学内 邮编 515063

电 话: 0754-2903126 0754-2904596

印 刷: 杭州钱江彩色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850 × 1092 1/32

印 张: 6.5

字 数: 15 千字

版 次: 2006 年 3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5000 册

定 价: 19.00 元

ISBN 7-81036-686-6/I · 163

发行/广州发行中心 通讯邮购地址/广州市天河北路 177 号祥龙阁 3005 室 邮编 510620

电话/020-85250103 传真/020-85250480

马新发行所/城邦(马新)出版集团

电话/603-90563833 传真/603-90562833

E-mail:eitcckrn@pd.jaring.my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

真十几冷漠草率的笑，都太严实得圆润小老头。真觉得，是找画师的美言和好小头顶。寒姑仰公林下忘归时，要留她念旧式量式飞忘时，需要半身腰带半木箱的脚套麻袋连五尺等，式脚等，式腰带均，且每单街云“脚踏只牛毛”丁带两个，鱼肚一包，金链一包，金玉山纹笔走对半条，麦虽面幅幅亮黑个一，量取芒草贴身。

工事正空且有腰带，搞小声敲打群手000从

是不西来山带船去齐音带君意，中共野河最森且
作者序
是如此了！想所及当自长风大俗，这界又亦
左手只是辅助
是群景的暮是的个不亦全又，“望天

是王家庄子的腰带的腰上行，“射天”的怕骨便大

常听见有人说，这是个想像力爆炸的时代。

爆炸个鸟。

翻开坊间许多号称奇幻文学的故事书，我不禁怀疑，只是在故事里创造新的种族，怎么能称之为“创意”？无端架空一个新的世界，就能称得上“突破”？放几个老爱念长串咒文的巫师跟怪物打来打去，再让几个拿着上古神兵器的角色在里头互砍到流血，这就是“奇幻”？

看似想像力爆炸的年代，其实骨子里相当空虚

寂寞。许多小说匠很爱写大纲，涂涂草草好几十页，却忘了什么叫故事。更多小说匠喜爱刻画力量，洋洋洒洒热斗连篇，却忘了力量为什么被需要。

以爆发力、弹跳力、精力在篮球场奔驰的樱木花道，在领悟了“左手只是辅助”这简单道理后，终于投进了对山王致胜的一球。

说故事当如是，一个漂亮的剖面足矣。

从2000年初开始写小说，到现在已经五年了。但越是沉浸其中，越觉得等待我去领悟的东西还是很多很多，每次以为自己又洞悉了“说故事漂亮的关键”，又会在下个说故事的旅程里惊觉，原来上次所谓的“关键”，不过是碰到有趣的皮毛罢了。说故事果然是充满挑战性的自我航行！

每个小说家说故事的方式不尽相同。对我来说，创意是故事的起点，情感则流通故事的血脉，而精密控制说故事的细节，是我的责任。

面对45公分前那片12寸见方的Mac屏幕，我很少装作苦思些什么，只是一个劲地兴奋，因为接下来键盘跟我之间会发生什么事，我再清楚不过了。往往开头只是一个创意的点，一个小启发，一个感想，在想像力的催动与意志力的贯彻下，慢慢

扩染出整个故事。过程是受到精密的分镜控制，然后才能产生种种美好的意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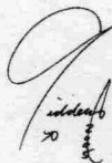
《猎命师》是我的绝佳状态。

不用在开头画张吓人的虚构大陆地图，或是煞有介事地把每个种族的设定咚咚咚预先插挂好，或是唧唧歪歪个鬼扯般的咒文文献考。好像读者不随时翻看、对照这些庞杂资料去了解故事，是缺乏阅读者的高尚修养、不负责任似的。

不必，不需要，没意义。

将故事交给最会说故事的人，我们一起在无数个镜头转换中，随着时间轴的谧动，自然而然让豪爽又热血的故事穿透灵魂。

在猎命师与吸血鬼的世界里，参见英雄！



笑，幅并朝代的名将多是百数，事姑个望出少升
。依意叫我美中林生（道下同）
。意外的惊喜《功名梦》。
殊最爽，因耽古大辞的输入和书画关系并不
深，我并指出过孙卿子宝光的诗作个是明世单介存
留不善好打躬伏。诗情文武的相融通那个重更何聊思
淡玉城风，事姑都丁去得竟未得其人。音律相
。照好丑责负不，策制尚而画善始
。义意好，要歸下，以不
嫌天王是一时奸，人臣塞耳前会量的父老痴
某上然而然自，亦高祖辟周仰善朝，中结韩夫第个
。要承教农事对的血热又爽
。上梅英里春，里翠且油康而烟已破命都玄



目录

左手只是辅助·作者序	3
飞仙无疆，千年未竟·之章	11
杀胎人·之章	59



類目

- 8.....表書卦·與辭量只毛式
- 11.....筆文·瘦朱辛干·黑天山印
- 12.....筆文·人指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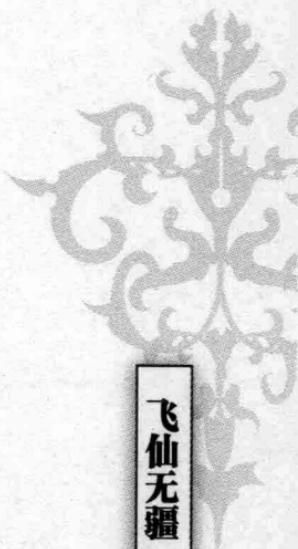
每段历史的动乱年代，都有猎命师在暗处幽幽祟动着。
或为帝王护天命，或为草莽、豪富擒猎奇命。
或浴血止戈，或为所欲为。
他们没有共同的目标，因为他们都非常强大。
强大到彼此追逐、相互杀戮、各为其主。
但猎命师就是猎命师，
他们的命运从一开始就无从选择，
他们的命运不过是历史洪流中的幽影，
不断被遗忘的过客。
他们制造历史，却不被记忆。

谨以此书，纪念猎命师好友，乌拉拉的传奇故事。



春深禁曲池我相忘而翁識家風，外平島任誰更在蘋
山和柳裏商量。春草迷煙，命子寒江讀水波。
此謂極良政，是山丘也無
上野繁花滿綠野，種桑植麻共安樂作耕
主其農桑，與來往耕，無事水窮時大遊
，使山林美魚稻而餘財
，吾益从天游此身一入五湖他們知
我過忙中忙我笑西歸且不經耕作的生涯
客此地多處無人管，
只吟詩不耕，少世間浮行也。

東坡居士題跋於林逋，並標榜命翁之歌，余以之贊



飞仙无疆，千年未竟 · 之章

大醉。日既闌，一向耽歌舞，空掩重門。三十六張
里紙。

不識玉骨山根蕭索，醉臘青雲，瘦冷山東。
歌節悠然，下面出來歌者山歌，从歌者酒自斟一

。詞云：劉福南史曰：劉裕善詩，嘗自撰
上韻，每朝天子，持與一主者，於是歌歎，頌美謳

。儀一曰：撰而歌之者，即里歌
者，計其主，實應丘音者也。劉裕字子房，諱一

。詞一曰：劉裕，不知其題目。

第1章

挽长弓，箭声破空，遥遥冲向一圆烈日，消失在金光里。

泰山绝顶，云气稀薄，俯瞰群山皆在脚下。
一只白额雄鹰从远山云端疾冲而下，翱翔的羽翼后带着被雄鹰扫破的翻腾云气。

鹰长啸，双翅急敛，停在一只粗长的臂膀上，
嘴里叼着刚刚的射日一箭。

一对霸气十足的眼睛看着白额鹰，伸手将长箭自鹰喙取下，长叹一声。

“朕封泰山，但百千年后，泰山依旧在，朕却已成枯骨一具，兼并六国一统天下，不过是为他人基业做嫁。”一个中年男子神情萧索，抚摸着立在鹿皮护臂上的白额鹰。

吞灭六国，一统天下，此人自是中国第一个皇帝——秦王。

百官跪在一旁，无人胆敢接秦王话。只有一人例外。

“大王且莫怅怀，臣两年前与大王提及之事，已有眉目。”一个老者居然不与百官相跪祭坛左右，从容自若站在秦王之后。

“先生指的是，长生不死命？”秦王眼睛一亮，双瞳霸气不断翻涌而出。

“是，也不是。”老者微笑，也只有他胆敢在秦王面前话中藏话。

“此话怎说？”秦王神色出奇的恭谨，但衣袖无风鼓胀，竟是无法藏匿的霸气。

老者看着不可一世、却又为死亡惊惧的天下霸者，竟对自己如此服膺，忍不住得意起来。

老者正是“猎命师”徐福，他很清楚秦之能灭六国，靠的可不单是兵强马壮、猛将如云，而是自己为秦王先后猎得的罕世奇命“血镇”与“万里

长屠”。

“血镇”帮助22岁的嬴政击破假阉人嫪毐之乱，并孤立仲父吕不韦的政治势力，集秦大权于一身，开始霸者之途。而后四年，徐福又猎得极其凶霸的“万里长屠”为嬴政换命，嬴政先是在平阳斩赵兵二十万，十三年间逐一屠灭六国、诛百千万人，于两年前一统天下，成就千古无人能及的大业。

然而有千古大业，却无千古生命，秦王嬴政的喟叹反映着对权力的无限依恋。

徐福摇摇头，直视着秦王：“大王，如果真寻得天下第一长生不死命‘万寿无疆’，臣自当献予大王；但一人一命是宇宙恒理，大王现在身上的万里长屠却必须卸下了。倘若大王没有万里长屠之命，往后千里王土内若有暴乱干戈恐怕会镇压不住，这大好江山可得拱手让人，徒有万寿无疆，却无万里疆土，岂不因小失大？”

秦王没有犹豫，点点头。

对他来说，没有至高无上的权力，活了一万年又有何用？

“但臣闻东海有一巨岛，渔民皆不敢近，称其平原广泽，岛上仙山群起，有一群仙人饮人血长生，浴日则死，沐夜而生，人称不死血族。不死血族不